

# 叶良峰:部队排头兵 教坛常青树

本报记者陈洪晨/文 杨辉/摄

74岁的叶良峰,人生是坎坷而丰富的。做农民,他是行家里手;当义务兵,他练就一身本领;上了大学,他掌握真才实学;当老师,他成为教坛名匠;担任校长,他勇于改革创新……无论境遇好坏,每段旅途他都全力以赴。

## 贫苦童年

1947年5月,叶良峰出生于天台大雷山脚下的山沟里,“去最近的集市,要翻两座大山,走30多里山路”。

“山区四件宝,乌糯当早稻,柴株当棉袄,蜡烛放横倒,野菜草青吃到老。”当地流传的这首童谣,是叶良峰童年生活的真实写照。

他的父母以农为生,共生育8个子女。“小时候,家里穷得揭不开锅,经常有上顿没下顿;我记忆里没穿过新棉袄,都是旧衣改小,补丁上再打补丁。后来,大哥和大弟不得不送给别人做继儿,小妹感冒发热,因为没钱买药三岁就夭折了……”

最为苦涩的,是求学的经历。因为家庭贫困,又因为患了麻疹反复发作,直到9周岁叶良峰才入学。

上学的机会来之不易,他格外刻苦。家里兄弟姐妹多,读书写字的空间也腾不出,他每晚到同学家自习两三个小时;没钱买煤油,他周末和同学一起上山砍柴,把松树枝带回家切成小块,放在瓦片里燃烧照明……

就是这样的学习条件,叶良峰“绝大部分功课都是第一名”。小学毕业,他成为全班唯一考上区级中学——街头中学的人。

初中读了半年,叶良峰的父亲病逝,本就贫穷的家庭,生活难以维持,叶良峰不得不回家参加劳动。班主任和学生代表多次来家里劝说,家人才同意他继续学业。

失学三个月后,叶良峰挑着扁担,一头是棉被,一头是抵作一学期学费的100公斤木柴,返校读书。生活依旧困苦。学校组织体育锻炼,他舍不得穿母亲一针一线缝制的布鞋,忍着痛赤脚在石子沙路上跑;每到周末,他上山采草药、摘果子、砍木柴、运树根,想尽一切办法挣学费和生活费。

也许归功于长期的体力劳动,叶良峰练出了一副好体魄,在校体育成绩突出,掷手榴弹(500克)和跳高(跨越式)两个项目还打破了天台县少年组的纪录。因为品学兼优,他连续两届被推选为校学生会主席,直到初中毕业。

## 军旅生涯

1965年8月底,叶良峰经推荐前往下寮小学当民办教师,教语文和算术。几个月后,一个改变他命运的机会来了——应征义务兵。

“我四五岁时,曾有解放军进驻村里。他们头戴帽徽,身穿军装,个个威武强壮。我的大哥也是军人,参加过抗美援朝。所以从小我就敬佩解放军战士。”叶良峰积极报名,通过了体检。

1966年1月,叶良峰和400多名同批入伍的新兵登上大陈岛。参加新兵训练后,他被分配到特务连警卫二排二班,主要负责站岗放哨、保卫弹药库,并为司令部各部门外出执行任务服务。

不久,叶良峰被选送前往团部参加春季班军事训练,训练包括队列、瞄靶、实弹射击、格斗、刺杀五个项目。“格斗是徒手拿木制短刀训练,与摔跤相结合;刺杀的枪也是木制的,枪头套上橡皮,刷上白色石灰,在对战中按身上的石灰点数判断输赢。”

经过一个月的集训,五个科目叶良峰均取得优秀,在实践比赛中,格斗和刺杀还战胜了多名老兵。在训练总

结会上,他受到上级表扬并做了专题发言。

回到连队,他被调往警卫一班,负责保卫团首长和家属居住的司令部。因为工作认真负责,他多次被评为“五好战士”。1967年底,叶良峰被任命为警卫二班班长,后来成为代理排长,直至1970年1月退伍。

原本,连队早就将叶良峰纳入入党提干的考察之列。无奈,命运和他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。

团部干事到叶良峰老家调查时,村干部反映他大哥曾当过土匪。“我大哥是参加抗美援朝的志愿军战士,怎么会是土匪呢?”叶良峰百思不得其解,“我舍不得就这样离开部队。可这些事,让我解释我也说不清楚,那段时间,只知道天天哭。”

这个谜团,直到七年后才解开。

1977年,叶良峰到龙潭公社查清了事情的原委——大哥名叫叶绍正,与土匪叶兆进在方言里读音相近。因村干部张冠李戴,叶良峰错过了在部队入党和提干的机会。

## 投身教育

叶良峰退伍回乡后,来到天柱公社中心校,再次成为民办教师,教政治课和体育课。1970年10月,他被推荐进入杭州大学中文系,成为首届工农兵大学生。

对于从小喜欢学习却连初中都勉强读完、无力继续升学的叶良峰来说,上大学原本是做梦也不敢想的。

入学后,他心无杂念,埋头学习,光是课堂笔记就记了几大本,其中一本至今保存完好。从《全唐诗》到《红楼梦》《水浒传》,从巴尔扎克、列夫·托尔斯泰到高尔基,笔记本上密密麻麻的钢笔字,见证了青年三年的刻苦与勤勉。

1973年3月,叶良峰在杭州市人民大会堂参加了首届工农兵学员毕业典礼大会。4月,他回到老家,成为天柱公社中心校初中部的一名正式教师,从此投身教育事业。

1977年,中考、高考制度恢复,叶良峰陪伴学生们亲历了紧张的备考时光。“成绩好的同学帮助成绩差的同学,同时带动中间的学生更加努力学习;通过测验和月考,老师帮助同学发现问题,查漏补缺……”

1977年统考,该校有12人升入高中。此后两年,该校升入高中的考生人数也在天台同类初中名列前茅。因为教学成绩突出,1979年,叶良峰终于圆了入党梦,弥补了在部队时最大的遗憾。

1982年8月,他担任天柱中心校校长。两年后,他被调任街头中学,担任教务主任,一年后成为副校长。

叶良峰到任时,发现街头中学升学率偏低,社会评价不高。他向校长提出了一系列建议,在学校重点抓学生时间管理、文理科竞赛和师资队伍建设。一年后,街头中学初中部上中的人数翻了一倍,此后两年升学率持续上升。

1987年至1990年,街头中学曾被短暂地改为职业高中,叶良峰面临新的挑战。“当时全县各地都没有办职业的经验,我们只好‘摸石子过溪滩’,走一步算一步。”

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,该校办起了家电维修班和食用菌班,以理论知识和操作实践相结合教学。缝纫专业的首届毕业生28人全部被企业录用;家电维修专业毕业生或被节能厂录用,或自己开店经营;食用菌班的毕业生多数成为种植专业户,其中一位同学被天台县委聘为技术员,成为“星火”计划的带头人。

叶良峰将三年来大刀阔斧改革、兴办职业教育的经验,总结为《科教富厂,生财兴学》一文,后来被光明日报出版社编入《改革与探索》一书出版。

1990年8月,叶良峰被任命为街头中学校长,12月开始担任党支部书记。在他的带领下,该校教学质量稳步前进,升学率和竞赛获奖方面均有突破。

1995年8月,扎根乡村教育22年的叶良峰接到调令,前往县城的育英中学任政教处主任,后被选举为该校工会主席,一直工作至2007年退休。

## 难忘大陈

在很长一段时间里,叶良峰负责初中政治课的教学。即便当了校长,行政工作繁忙,他也坚持为学生上课。他几乎和每届学生都会谈起在大陈岛部队里的所学所获。

其一是桩趣谈。有一次,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和台州军分区司令员来大陈岛视察,团政委交待警卫员:“买两斤猪肝给炊事班,加菜招待。”这名警卫员听不懂普通话,买了两根竹笋,闹了笑话。

事后,政委给战士们讲了一个战争年代的真人真事。有一天,首长传达命令:明天凌晨5时,到203高地待命反冲击。团部警卫战士粗心大意,把“待命”二字传达漏了。于是,部队一看到的地马上反冲击,提前冲上山头消灭了敌人。战斗取得了胜利,没有造成重大损失,部队给这名警卫战士记大功一次,也记大

过一次。

叶良峰通过这两个故事,告诫学生们学好普通话的重要性,以及听话做事都要认真仔细、切忌毛躁的道理。

其二是警示。叶良峰在大陈岛当警卫员时,曾押送过一名犯错的战士。这名士兵立功心切,谎称岛上有特务,浪费了全连官兵大量人力物力勘察和搜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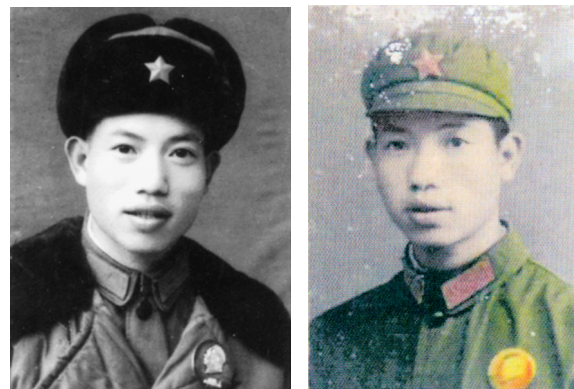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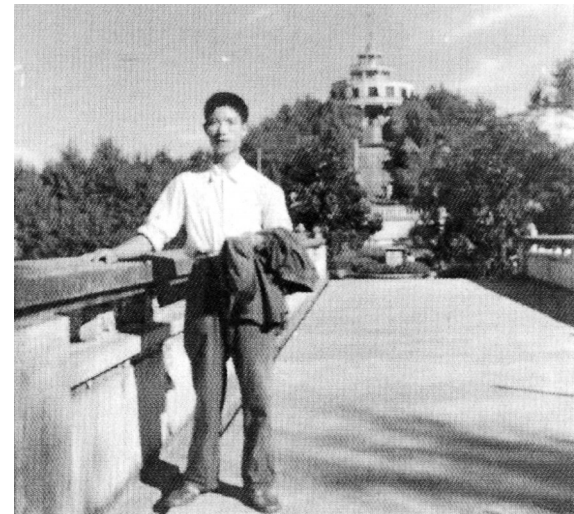
通过这件事,叶良峰教育学生不能弄虚作假,“人品是一个人最高的学位”。

“这些真人真事,学生们很喜欢听,听完了还能得到启发。”除了讲故事,叶良峰坚信,身教的力量高于言传。

无论从事教学工作,还是管理工作,他总是以身作则,勤恳务实的作风,不仅影响了一批批师生,他的一儿一女更是获益匪浅。

叶良峰的儿子1995年参加高考,被浙江工业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录取,2014年入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(杭州研究所),成为安全能力中心的技术骨干;女儿1996年中专毕业后回天台工作,先后任雷峰乡副乡长、福溪街道办事处副主任等。

从事教育工作多年,他认为,“人可以没有学位,但不能没有学问,更不能没有人品”。他希望更多的孩子能健康成长,成为为祖国、为人民、为社会做好事和实事的人。



# 寻访 大陈岛老兵

再走垦荒之路 重温燃情岁月

## 第十八期·人物名片

叶良峰,男,中共党员,1947年5月出生,现天台天柱乡(现天台龙溪乡)。1965年底应征入伍,1966年1月来到大陈岛,参加新兵训练后被分配到特务连警卫二排二班,1967年12月担任二班班长,直至1970年1月退伍。在部队服役期间,他荣立三等功一次,获评“五好战士”多次。1970年10月,他进入杭州大学中文系,成为首届工农兵大学生。1973年回到天台,投身教育事业三十余年,直至2007年退休。



## 英雄皆凡人



本报记者陈洪晨

在大陈岛上勇救落海者,是叶良峰四年军旅生涯中难忘的记忆之一。

1967年12月初的一天,叶良峰跟着政委到下大陈营部蹲点调研。大陈岛军民鱼水情深,不少本地青年敬佩解放军战士,每到征兵季便积极应征入伍。“那天是我上岛后,第二次看到大陈的适龄青年来到卫生队,参加应征入伍的体检。”

下午4点左右,因为退潮,快艇无法靠岸。下大陈参加体检的青年从快艇下到小木船上,前往码头的途中,一个大浪把小木船打翻,船上七八人全部落入海里。

当时,叶良峰正在营部休息,隐约听到了大陈岛居民呼喊的救命声,又听到了海军快艇的汽笛声。不一会儿,营部的广播里播报了这一险情。

他很快明白了怎么回事,立即夺门而出,冲向海滨码头。“我想也没想,甚至没来得及向政委报告和请假。”

到了码头,他脱下棉衣裤,纵身跳入海里,拼命游向落水的青年。

“我在天台老家就学会了游泳。到了大陈岛,每年七八月份,部队会组织几次集训。我们从下大陈游到大陈,上岸休息片刻,冲掉身上结的海盐,又游回下大陈。”接受过这样高强度的训练,叶良峰对自己的游泳技能颇有信心。

但12月份的海水冰冷刺骨,船打翻后风浪仍未平静,这些因素都为救援增加了难度。

大约过了20分钟,叶良峰先后救起两名青年,把他们送上快艇,再返回去救其他落水青年时,感到体力不支。身上的衣物夹棉,灌了海水以后变得沉甸甸的,拖着他不断往下沉。他渐渐失去了意识。

危急时刻,海军战士前来救援,用钩子将叶良峰从海水中捞起,扶上快艇。剩余的落水青年也全部获救。

叶良峰被送往团部卫生队,住院一星期后才完全康复。

因为英勇救人的义举,团党委为叶良峰记三等功一次,并号召全团向他学习。后来,他救人的事迹还被《解放军报》、南京军区的《人民前线》、《浙江日报》等媒体报道。

宣传干事曾问叶良峰,当时下海救人有什么想法。他回答:“没有什么想法,救人是本能,也是本分。”

时隔半个世纪,记者再次问他:“后怕吗,有没有想过当时可能会失去生命?”

他毫不犹豫地回答:“不怕。既然当了解放军,哪里群众有困难,我们就应该往哪里跑。再给我一次机会,还是会下去救人。”

这不是一句虚言。类似的事,他回乡工作后又经历了两次。

1976年,一名五六岁的孩童在学校附近的池塘落水。叶良峰经过,听到呼救声立即下水,成功救起孩子。“孩子的父母很感激我,特地来我家拜访。这孩子现在都长大成人了。如果那时候没了,多可惜啊。”

同年,一名教师在河岸边洗衣服,不慎失足落水。叶良峰听到人们呼救后赶紧去救人。遗憾的是,由于溺水时间较长,这名落水者捞上来后没能救活。

被媒体和军民称颂的英雄事迹,在叶良峰看来,不过是一件普通的小事。“我从没觉得自己是英雄。我想,换作别人,他们也会这样做的。”

